

食品学院2024年秋、冬季研究生答辩时间安排

序号	环节	时间	提交要求
1	图像信息采集		毕业生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完成图像信息采集，2024年预毕业研究生图像信息集中采集已完成，未参加集中采集的同学请前往仲恺照相馆补采。 最终提交2寸照片3张（须为统一采集的图像） （通知详见研究生院发布的“关于组织2024年预毕业研究生图像信息采集的通知”研生通知（2023）64号）
2	毕业信息核对	时间待研究生院通知	毕业申请方法：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毕业与学位 > 毕业申请 > 填写论文题目、选择申请类型 > 提交。提交后学生即可进入“毕业信息核对”模块逐项核对毕业信息。——毕业信息核对完成后进入“毕业资格自检”模块查看个人“毕业信息核对”、“注册”、“学分”、“培养环节”四项是否通过，四项均通过说明毕业资格审查通过，学生可开展后续提交毕业（学位）申请（“ 毕业信息核对 ”-“ 毕业资格自检 ”此步同等学力研究生不操作）。该信息是上报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依据，网上核对只有一次，请毕业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认真核对。以上时间段后无法修改。
3	提交答辩申请（电子版+新版“研究生综合管理系统”提交申请）	秋季批次截止：8月21日 冬季批次截止：10月8日	【包含全日制研究生、同等学力研究生、已毕业返回答辩研究生】 1、电子版《食品学院2024年秋、冬季答辩研究生申请信息汇总表》接收材料邮箱：wangxd@cau.edu.cn，请以“答辩申请+学号+姓名”命名邮件和附件； 2、新版“研究生综合管理系统（学）”提交毕业与学位申请。 前置环节都通过后申请学位的请提交【学位答辩申请】，申请毕业的请提交【毕业答辩申请】-导师审核后提交-学院教务审核。
4	建立答辩学生群	即刻	建群，群内备注格式：博/硕-姓名-导师【微信群二维码 请见附件 】
5	同等学力研究生资格审查	秋季批次：8月27日 冬季批次：10月22日	●申请博士学位答辩的同等学力人员需在研究生院学位办（西区主楼203）领取入学报名原始材料。在自助打印机上打印成绩单（东区：一教、二教、三教、主楼；西区：新教、主楼），随后，联系所在学院教务秘书和导师，由学院组织学位答辩资格审查。 ●学位论文预答辩：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员、毕业后返回申请学位的博士研究生必须进行预答辩。其他环节参照通知要求执行。 提交地点：211办公室。
6	已毕业返回学位答辩研究生资格审查	秋季批次：8月27日 冬季批次：10月22日	●提交材料如下：①《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查意见》（纸质版），预答辩（导师自行组织预答辩）并附上预答辩现场截图照片三张（打印在一张A4纸上）；②《中国农业大学已毕业研究生回校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审查表》（纸质版）；③已发表文章全文复印件（纸质版）；④毕业证书复印件一式两份（纸质版），向所在学院提出，待学院资审。其他环节参照通知要求执行。 ●学位论文预答辩：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员、毕业后返回申请学位的博士研究生必须进行预答辩。 ●具有返回答辩资格的研究生仅限于以下范围： 秋季批次 ：2021年11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博士研究生，2023年11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硕士研究生。 冬季批次 ：2022年1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博士研究生，2024年1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硕士研究生。
7	资格审查（博士及学硕）	秋季批次：8月27日 冬季批次：10月22日	【申请答辩 学术型硕士+博士研究生 】 提交材料如下： ①学位论文一本（只填写学生姓名其他不填）； ②发表文章接收函（并附上往来邮件以及发表文章全文）或者已发表全文复印件（用荧光笔标注作者姓名，第一完成单位，文章发表当年影响因子、右上角标明序号，写明学号和姓名）；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或授权通知复印件（标记个人排名）； ③《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答辩资格审核表》（请仔细标明相关章节或页码，导师确认手写签字（不得盖章））； ④ 同等学力需同时提交以下材料 ：《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查意见》（纸质版）；预答辩（导师自行组织预答辩）并附上预答辩现场截图照片三张（打印在一张A4纸上）； ⑤ 返回答辩研究生（学术型硕士+博士研究生）需同时提交 ：《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查意见》（纸质版）；预答辩（导师自行组织预答辩）并附上预答辩现场截图照片三张（打印在一张A4纸上）；《中国农业大学已毕业研究生回校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审查表》（纸质版）；毕业证书复印件一式两份（纸质版）。 提交时间：上午9:00-11:00 提交地点：待定 备注：该时间受研究生院提交资审名单时间限制，严格不得逾期。毕业要求请自行参阅个人培养方案。同等学力及返回答辩博士研究生必须以已经见刊的文章申请学位答辩。具有返回答辩资格的研究生仅限于以下范围：申请2024年夏季批次授予学位的为2021年6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博士研究生，2023年6月及以后获得毕业证或结业证的硕士研究生。

8	论文查重提交	秋季批次截止：8月27日 冬季批次截止：10月22日	查重版论文提交要求：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 毕业与学位 > 论文查重 > 提交 > 导师审核 > 学院教务审核 。 ★此界面系统须填写的“论文方向”与后面提交“校级论文送审评阅”的论文方向一致，否则后面环节提交“校级论文送审评阅”时无法修改。 【提交的学位论文电子版格式要求：WORD版本，WORD2003或WORD2007均可。上传论文全文电子版的格式和内容应与送审的纸质版学位论文相同，请隐去个人及导师等相关信息！！论文命名格式为：作者姓名_学号_论文题目.doc，（例如：张三_S120102201_马铃薯卷叶病毒.doc），拟检测论文电子版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予检测】 ★若第一次查重不过，驳回后，学生重新提交论文查重，导师审核(流程和第一次相同)。每位学生最多两次查重机会，两次都不过，此次学位申请终止。
9	延迟公开申请	秋季批次：8月27日 冬季批次：10月22日	请仔细阅读2021年重新修订的《中国农业大学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管理办法（研生[2021]2号）》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 毕业与学位 > 延迟公开申请 > 提交 > 导师审核 。 提交材料如下： ①《中国农业大学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申请表》（纸质版一份）导师签字不得盖章； ②《中国农业大学各学院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汇总表》（电子版）； ③《中国农业大学各学院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专家库》15位专家（电子版）不得包含本人导师及导师指导小组老师； ④申请延期公开学位论文相关证明材料（例如因申请专利延迟公开则提交申请专利过程材料）（纸质版）。 接收材料邮箱：wangxd@cau.edu.cn，电子版材料请以“延迟公开+姓名+学号”命名邮件，以“提交材料名目+姓名+学号”命名附件。 提交时间：上午9：00-11：00 提交地点：待定
10	学院提交研究生院学位办材料	资审和论文查重都通过	【提交学位办】资格审核通过名单、延迟公开名单、返回答辩生审查表及预答辩审查意见。
11	论文送审评阅 所有申请学位答辩的研究生	秋季批次：9月3日 冬季批次：11月12日	具体要求参照学位办要求进入系统提交。通过资格审查的校级抽查研究生（具体抽查范围和名单请参见研究生院学位办文件及通知）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提交隐去个人及导师等相关信息，封面只保留论文题目，作者简介和致谢内容全部删除的PDF学位论文 。 【注意】请根据大类别提交“论文方向”以便更快速匹配专家进行送审，论文方向最多2个，每个论文方向不超过12个汉字，英文不超过24个字母。【送审论文增加了导师审核环节】 请大家提醒导师进入系统审核送审论文 ，导师审核无误后，学位办才会进行下一步送审环节。 流程如下：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 毕业与学位 > 学位论文送审评阅 > 提交 > 导师审核 。
12	所有申请毕业答辩的研究生	秋季批次：9月3日 冬季批次：11月12日	①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 毕业与学位 > 答辩论文上传 > 提交 > 导师审核 。
13	安排秋、冬季答辩秘书会议	时间待定	学院答辩秘书会议
14	所有秋、冬季学位答辩的研究生系统上传答辩论文	答辩时间确定之前完成	①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 > 毕业与学位 > 答辩论文上传 > 提交 。 【系统需上传根据评阅意见修改后的答辩用学位论文，否则答辩秘书无法发布答辩公告及后续环节操作】
15	提交毕业生登记表相关材料	时间待定	提交毕业生登记表等学籍材料： 《毕业生登记表》、成绩单加盖红章原件一份（自行打印最新版，课程及环节考核学分无误），请在材料右上角用铅笔标明【学院ID】序号。序号以公示的“答辩研究生名单公示”为准。 提交时间：上午9：00-11：00 提交地点：待定

17	研究生学位信息核对	学位答辩结束后即刻—— 秋季批次截止：10月28日 冬季批次截止：12月24日	答辩完请即刻进入系统提交学位信息。请如实填写。此环节请提交 终版论文题目 。 研究生学位信息采集数据是学校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获得者国家备案系统”数据的基本内容，各位研究生填写前请认真阅读系统提示的《学位信息采集说明》。个人填报信息错误将会导致后续学位认证出现问题，因此请高度重视，认真对待。 学位信息采集步骤： 全日制研究生、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学位人员、双证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毕业与学位>学位信息采集，进入“学位信息采集”界面。请认真填写，所有内容不得无故缺项或简写，其中“姓名拼音”一项的填写顺序为姓在前名在后，填写完毕后单击“提交”后请联系 导师审核 。论文研究方向：可填2个方向，用中文或英文分号分隔。论文关键词：可填多个关键词，用中文或英文分号分隔。 有不确定可参考本人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中的学籍信息页面！！录取专业类别及代码请参考学籍信息
18	学院答辩结束	秋季批次截止：10月23日 冬季批次截止：12月18日	秘书提交终版答辩材料（学位答辩纸质材料请到研究生院下载中心下载） 提交时间：上午9：00-11：00 提交地点：待定
19	图书馆上传电子版论文	秋季批次截止：11月2日 冬季批次截止：12月31日	图书馆主页上传电子版论文。 提交方式：电子版学位论文提交至中国农业大学图书馆（提交论文网址链接： http://202.205.86.31:8081/ ）。 PS： 上传图书馆终版电子版论文切记要在独创声明那一页加盖学位论文专用章+个人和导师签字！！为防止集中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导致系统繁忙，请在论文修改完成、并经导师确认定稿后，尽快提交。如有问题请联系图书馆咨询，电子邮箱nicholis@cau.edu.cn，办公电话：62738640。电子版学位论文只需在学校图书馆网页提交。
20	提交正式纸质版胶装学位论文	秋季批次截止：11月1日 冬季批次截止：12月31日	提交正式纸质版学位论文，提交至答辩秘书处，由答辩秘书提交至学院办公室。 每人提交 3本 纸质版论文。请注意终版纸质版论文切记要在独创声明那一页加盖学位论文专用章+个人和导师手写签字，不得盖章！！不得复印！！书脊以及正反面打印。 请务必按照《中国农业大学学位论文格式、书写规范》书写。 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须在纸质版和电子版论文封面左上角标明延期公开和期限，如“延期公开★2年”。未经批准的学位论文禁止使用此标志。 学位论文是授予学位后国家、北京市、学校开展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主要依据，请修改后谨慎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内容须完全一致，一旦提交后，均不得更改或撤回。 毕业论文封面不显示资助号，资助信息可添加在封面后第一页题目及姓名中间行。
21	学校学位授予时间	秋季批次预计：2024年11月 冬季批次预计：2025年1月	根据上级及我校相关文件规定，学位证书落款日期与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召开日期一致。确切日期以实际学位授予工作时间安排为准。 同等学力博士需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公示三个月无异议后，方可获得学位证书。
22	博士答辩费用上传	答辩结束后即刻	由答辩秘书负责在财务系统中上传博士研究生答辩专家费用，逾期我院款项将被收回。
注意	●校级抽查和学院送审审阅意见反馈3-4周，评阅意见会及时反馈，但不得催促专家，若有评阅意见不通过需加送等情形，评阅时间顺延（时间不完全可控）。请研究生和导师做好送审准备，预留论文送审和修改时间；		
	●本次学位答辩分为秋季和冬季两个批次授予，分别由学院截止时间，请严格遵循学院时间安排；		
	●2024年秋、冬季月授予学位的研究生将参加2025年校级优秀学位论文评选。		